

铁鸦:哲学之鸟

文/蒋蓝

乌鸦具有旺盛的胃口,它什么都吃,草籽、谷类、浆果、小昆虫、腐肉,以及别的鸟的蛋。在特别饥饿的时候,它们甚至没有放过金属屑和石头。据说,在罕见情况下乌鸦会攻击小孩。这一般是在旱魃出没的恐怖季节,汇集起来的乌鸦有几万只,甚至几十万只,好像来自于夜晚的巢穴,鸟散于夕光的暧昧边缘,它们栖息在干枯的丛林,发出塞壬与美杜莎的合唱,对着龟裂的天嘶叫着。一旦展翅飞舞,它们把黑色素尽情铺开,吞噬光亮和空气里可怜的水分,天色都为之暗淡。

2005年8月,我到稻城去采访,不断见到高原乌鸦在路边飞舞和降落。它们成群地停在土路上,从牛马粪里寻找没有被彻底消化的粮食。乌鸦黑黑的一串,停在电线上,就像电杆上的零件。偶尔被汽车惊醒,才会呱呱地叫着,顿时升起一抹黑云。汽车过去了,它们会立即落下来,悠闲地享受属于它们的寂静。当我停车喝水时,突然嘎的一声,猛然在我身边飞起一只大乌鸦。周围是群鸦呱呱的嘲笑声。这些有些恶作剧的鸟儿,让一些人加深了对乌鸦的仇恨。但藏人并不这般看。他们认为乌鸦是通灵的,不可冒犯,更不可打它们。这种来自信仰的爱护,加上高原上遍地的食物,使这些大乌鸦成了

自在的闲人,与秃鹫、山鹰齐飞,与藏鸡、藏香猪共食。稻城的桑堆河边的小食店边,乌鸦也敢自由进出。这些乌鸦用草、毛发和毛皮在山岩或烟囱顶部筑巢,如果不暖和,甚至飞到羊背上拔毛。高原乌鸦飞得很低,从不惊慌,堪称是青藏高原最沉默的鸟。

在汉族聚集区,一些人偶尔被来自空中的乌鸦袭击中脑门,就顿生极其强烈的不安感。但多数种类的乌鸦喜欢雌雄双飞双宿,通常筑巢在高高的树梢上,不易被发现。乌鸦强大的求生欲望与迂回的智力赋予了它们绵长的寿命,通常约有15年。

乌鸦是哲学之鸟,在诗歌中一般指称阴晦、突然的灵异之物,如德语诗人特拉克尔经常写到乌鸦。爱伦·坡的名作《乌鸦》,可谓一座“乌鸦之碑”。此诗是爱伦·坡诗歌美学最全面的体现。即他认为最富诗意的“美女之夭亡和失美之哀伤”。为了效果的统一性,他只写了108行;为了格律的独创性,他配置了一种前人未尝试过的诗节;为了情节的复杂性,他故意让主人公一开始把乌鸦翅膀拍窗的声音误认为是敲门声;为了艺术作品的暗示性,他设计了一个其字词不变、但其寓意却不断变化的叠句——永不复焉。按照他在《创作哲学》末段中的说法,读者读到全

诗最后两节,便会开始把乌鸦视为一种象征,不过要到最后一节的最后一行,读者才能弄清这象征的确切含义——乌鸦所象征的是此恨绵绵无绝期的伤感之情。但在斯蒂文斯的《看黑鸟的十三种方式》之后,乌鸦同时成了想象力的隐喻,但黑鸟很多,一些人认为斯蒂文斯说的是乌鸦,一些人认定是乌鸦,这种一相情愿具有神谶的意味。在古代希腊神话里,乌鸦正是神使,因此用作想象力的指涉,符合乌鸦神秘的造型。

眺望乌鸦的跃动,可以慢慢地发现有个不变的法则。不管是群飞向右,群飞向左,或群飞向上,群飞向下,它们都以某一定点为中心。可以画出数个扩大的漩涡曲线来,并造成阴风的力量聚集。并且看到它们的首领就站在漩涡的中心,以尖利的鸣叫从鸦群上空掠过,就像逆风飞舞的呼哨,指挥着漫天起伏的韵律。黑羽毛如白雪飞临,连鸩鸟与异兽也要退避三舍。有时,乌鸦竟然会从濒死者面颊上扫过,死亡的腐气深入肺腑,乌鸦黑眼睛突然血红,显得强悍而肆无忌惮。《本草纲目》指出,人吞下乌鸦的眼睛就可以“见诸魅”,或者把乌鸦眼珠磨成粉撒进眼睛,夜能见鬼,这些记载充分展示了乌鸦灵化的一面,虽然不可当真,但医者的诗意图却跃然纸上。■

生命辉煌
摄/丁捷

猫吾猫,以及人之猫

文/韩希明

天色黑了,我往食堂走着,想到波姐此刻在家肯定心焦了,打个电话给家长,问它到家了没有。

家长说要等会儿,先安顿好那母子四口再回家,断粮啦。

啊?!养外室?

回到家,抱着波姐,家长说,同样是猫,你不知道你有多幸福哦。

他说的母子四口,是野猫一家子。前天他刚上办公楼,狸花猫就迎上来“喵呜”,他一看,猫肚子瘪了,小猫已出生了!赶紧到食堂买了肉包子,掰开来把肉馅儿给了狸花猫。猫妈妈公然把儿女们一只只叼到了他办公室!他要出差,临走前为这个小家纠结,同事们见状,揽下了事儿。他再回来时,又被猫缠上了。他想,是要吃的吧,一窝生三个,辛苦了。

我打电话时,他正准备去买猫粮。他觉得奇怪,单位里那么多人,狸花猫怎么就看上我了?

我说,你身上有波姐的味道。

因为有了波姐,外面的狗狗猫猫总特别愿意接近。

二十多年前,他曾有次发脾气,我和儿子养的豚鼠不知怎么惹着他了,当着五六岁孩子的面,把豚鼠一只一只摔死。这件事,我和儿子记恨了多年。

波姐刚来时,他并不喜欢,也不忍心赶走。不知从哪天起,波姐成功“招安”了他,成了“忘形交”。

下班回来一个翻滚着迎接,一个在抚摸之后说“玩去吧”,然后,波姐生动地演绎着“形影不离”:他跟我说话,波姐绕着周围家具走一圈,又一圈,巡视;他做饭,波姐到厨房;他看电视,波姐坐他膝边;半夜里把他拖鞋叼到窝里抱着啃……

四年多了,波姐,早已成为他宠爱的“猫丫头”。

他说,波姐才两三个月就离开妈妈,独自打理生活,不偷懒,很多人不如它。波姐没玩伴,终日宅着,却稳稳当当,想玩就玩,不玩了自己猫

着,多年如一日,很多人不如它。波姐靠人养活,对人却不卑不亢,亲昵但不谄媚,很多人做不到。

他因波姐而悟出,一只猫也好,一只狗也好,都是这个世界上理所当然不容忽视的生命个体……

从喜欢波姐,到喜欢别的动物,他多了博爱之心。那野猫一家,他还在“包养”。在外面,我看到猫猫狗狗是走不动路的,以前,他会责备着、拽着我走,现在,他也会停下来看看了;还会说“以后出来散步要带一点猫粮”。一个寒冷的冬夜,他跑得气喘吁吁,冲进门挖了一勺猫粮又冲出去,原来是在路上看到一只流浪猫“饿得叫不动了”。

猫吾猫,以及人之猫,呵呵。■

黑天鹅

文/陈冠柏



摄/陈冠柏

去往西澳首府珀斯这个由于所处遥远被称作的“孤独的城市”,没想到因为黑天鹅的列队,一点没有孤独。

珀斯的美,是一种在碧水、鲜花梳妆下的村女美。孤独更让这种美添了神韵,孤高却傲人。她在世间的常态视线外,抖落着生命的花裳羽衣。黑天鹅,便是那美的传达者。

穿越城区的河流被叫做天鹅河。

成群的黑天鹅在那里嬉戏。通体乌黑泛亮,嘴喙鲜红如血,移动着的褐色双足,组合成高贵难言的形姿。它的颈项,是一条绝妙的曲线,诉说与生俱来的魅力。偶然能从翅膀上发现几片白色或褐色的羽毛,那正好作为它华丽的补妆。在西澳纯纯的阳光下,它悠闲无惊地荡着步,间或扑腾起翅膀甩出连片水雾……

很少有一个城市,会象珀斯那样肯舍出一切为了她所喜爱的动物。就在巴莱克码头,这整个的观光平台,为黑天鹅所建。沿线的咖啡馆、酒店、餐厅围绕着观赏区。市民和游客以和黑天鹅亲密接触而快活。码头对面,是珀斯新地标的天鹅钟塔,塔的左右两翼像天鹅翅膀,报时钟声清脆的播撒。如果选择夜游,那就顺着蓝色的天鹅河,在游船上寻觅两岸星星点点的黑天鹅,让心和手中的酒醉在一起。

除了生活的融合,更上升到精神和社会层面,在这里,黑天鹅成了区域性的唯一符号。西澳州的州旗上饰有它,西澳州的州鸟是它,珀斯城的冠名也是它。在任何一家纪念品工艺品商店,你要找留住珀斯的,就永远找它。这当然源于一种奇特的现象,即黑天鹅只生长在这里而且从来不曾迁徙。那就更变得神灵和玄妙,古老的土著人由此建立了传说,说西澳波布尔门部落有一分支的祖先是由黑天鹅变来的。那种敬崇又令黑天鹅蒙上图腾般的光耀。人们的生息如此和一个动物相关联,相依存,只有在和谐的珀斯。

可以想象,200多年前,当英国人库克率他的远征船到达印度洋边的这里时该是怎样的惊讶。他们发现岸线上一片金色,铺天盖地,远处,有缓缓移动的漆黑和鲜红,那种耀眼的色彩很容易使他们以为到了天堂。后来

才知道,金的是盛放到天边的金合欢,黑红的便是黑天鹅。那时欧洲人还没有见识过黑天鹅,他们把它视作这块新大陆的国宝。

其实,早在1697年,荷兰探险家弗拉宁已经在天鹅河捉到过几只黑天鹅。消息传回到欧洲,人们对此嗤之以鼻。怎么能相信?这以前,欧洲人见过的天鹅全是白的,至少中世纪的欧洲人都这样认为,天鹅应该是白的。这就是思维定势。现在弗拉宁说天鹅也有黑的,那股冲击力不难想见。争论了许久,最终只得在事实面前认了,因为东西摆在那儿,不认也不行。有意思的是,当人们确信天鹅白外有黑,天外有天,思想界由此产生了一个名词叫“黑天鹅现象”,用以解释事物的不可预知、影响极端并且难以事后解释的复杂性,当然也就提醒人们警觉思维定势的局限。

珀斯的“黑天鹅”竟会飞到这边,几百年来飞到了哲学的领域,想起来有点恍惚。有位美国学者叫塔勒布,在解释这“黑天鹅”现象时,特别指出了人们在对未知的领域所抱有的错觉。与传统知识习惯相反,他认为我们的世界是由极端、未知和非常不可能发生的事物主导的;而我们却一直把时间花在讨论琐碎的事情上,关注已知和重复发生的事情。他建议,为创造美好未来,人类应该一半对一半。一半时间对自己的事务超级保守,一半的时间则超级冒险。在大家冒险的地方保守,在大家谨慎的地方则冒险;不要计较较小的失败,但要提防最大的终极性的失败;不要担心人所共知的骇人听闻的风险,而要担心更为险恶的不为人知的隐蔽风险。这见解,由鹅及人,也许正是人类创新思维的一把钥匙。

和三五黑天鹅逗着亲近着,心思变得寥廓。何不一半时间想世俗的事,另一半就想这空灵,那里有许多富有涵养的课题,真的。■